

校園無線區域網路帳號申請

用戶注意及約定事項

1. 申請人必須遵守本『用戶注意及約定事項』、『[校園網路使用規範](#)』及『[校園無線區域網路使用規範](#)』及本中心公告之各項規定與措施（參考本中心網路系統組首頁<http://net.nthu.edu.tw/>或計算機與通訊中心二樓公佈欄）。
2. 本中心對於違反本須知或有不良記錄之申請人，有停用或拒絕提供服務之權利。若有涉及違反校規或法律的情事，本中心得移送學校相關單位審理。
3. 本帳號僅供學術與研究用途，不得轉供他人使用。
4. 離校本帳號即刪除。

申請資格

凡本校之教職員工生（符合「人事室」或「教務處註冊組」所認定之身份者）皆可向本中心提出無線網路帳號的申請。

- **特例**
 - **「準研究生」及「休學生」**：因無法提供學生證及在學證明等相關資料供查驗身份用，所以**不具備申請資格**。
 - **「短期交換生」**：透過“全球事務處”、“教務處推廣教育組”或“各系所”的來賓帳號管理者（相關資訊請參考『[校園無線網路來賓帳號管理者資料表](#)』）協助審核身份並建置及管理短期交換生之無線網路帳號。
 - **「校友」**：透過 [校友服務中心](#) 的來賓帳號管理者協助審核身份並建置及管理校友之無線網路帳號。
 - **「校外來賓」**：如網路學分班學員、演講者等身份之來賓，由“各系所單位”的來賓帳號管理者（相關資訊請參考『[校園無線網路來賓帳號管理者資料表](#)』）協助審核身份並建置及管理來賓之無線網路帳號。

申請方式

建議採用網路申請，帳號將於10分鐘內生效，書面申請方式需三個工作天，申請後可至 [校園無線區域網路帳號密碼狀態查詢](#) 檢測帳號申請結果。

I. 網路申請 (限清華大學 IP 使用)

NOTICE 今年新生(學號年份為113者，例如：**113**123456)的無線網路帳號(**s1131123456**)自**2024年8月22日(四)上午10時之後方可申請**。申請時間未到恕不接受申請。

- 透過[校務資訊系統](#)進行申請。（[申請步驟說明](#) **NEW**）

II. 書面申請

- 教職員工生請填寫「[教職員工生校園無線區域網路帳號申請單](#)」，至本中心二樓服務台辦理申請。

From:

<https://net.nthu.edu.tw/netsys/> - 網路系統組

Permanent link:

<https://net.nthu.edu.tw/netsys/wireless:application>



Last update: **2024/08/12 17:20**